

徐泾镇北大居环境提升工程的合同

合同统一编号： 11N0024777262026415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人民政府

地址：盈港东路 1800 号

邮政编码：

电话：59763199

传真：

联系人：金光明

乙方：上海绿开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青浦区

邮政编号：

电话：18017440658

传真：

联系人：顾水娟

开户银行：上海农商银行环城支行

账号：32741018010582275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全称）：_____

承包方（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徐泾镇北大居环境提升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徐泾镇北大居环境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项目位于青浦区徐泾镇养老院门口(乐强路东侧)及凤雅南路南侧(凤雅南路至徐乐路段)。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绿化改造及其他附属工程等，具体详见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关于徐泾镇北大居环境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青发改投[2025]377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6年3月10日【具体以实际开工时间为准】

竣工日期：2026年6月17日【具体以实际竣工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0日历天(具体以发包方发布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中的绿化工程的质量达到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DG/TJ08-701-2020 的标准，养护期间苗木存活率100%，绿化养护期届满时组织移交验收。

五、合同价款

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陆仟捌佰柒拾玖元整**

小写：**1346879**元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的含义相同。

七、承包方向发包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免费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发包方向承包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顾水娟（女）

2026年03月10日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注：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详见招标文件。

